



轉知事項：

- 1.轉知本校興研字第 1110800013 號書函，檢送修訂之「對外服務之校內編號申請表」及「對外服務之處理表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- 2.轉知本校興人字第 1110600007 號書函，檢送本校 110 年 12 月 24 日第 95 次校務會議通過修正之「國立中興大學教師評鑑準則」1 份。
- 3.轉知本校興研字第 1110800022 號書函，修訂本校「學術研究績效獎勵辦法」第四條規定，提高 Q1 期刊(即期刊排名前 25%)之獎勵點數，請通知所屬教師及研究人員(含博士後研究員)知照。
- 4.轉知本校興環安字第 1110500001 號書函，持有化學品之運作場所負責人應指定專人於 111 年 2 月 28 日(一)前完成登錄各項化學品運作資訊並落實化學品管理事宜。
- 5.轉知本校興人字第 1100601427 號書函，檢送本校 111 年各單位規劃開設教職員工訓練課程表 1 份。
- 6.轉知本校興環安字第 1110500004 號書函，本校 111 年度春節期間校區廢棄物(指一般生活垃圾、資源回收與感染性廢棄物)清理時程及臺中清潔月配合事項，詳如說明。
- 7.轉知本校興研字第 1110800016 號書函，檢送本校修正「國立中興大學校級附屬單位設置暨評鑑辦法」1 份。
- 8.轉知本校興教字第 1110200009 號書函，請各單位轉知各授課教師更新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大綱。
- 9.轉知本校興教字第 1110200011 號書函，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課程之教學助理(TA)申請案，自即日起受理申請至 111 年 1 月 13 日(星期四)止，請通知相關課程授課教師。
- 10.轉知本校興計字第 1101200336 號書函，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網站斷裂連結(broken link)掃描服務預計於寒假期間進行，歡迎各單位多加利用。
- 11.轉知本校興人字第 1110600030 號書函，檢送新修正之「國立中興大學教師員額管理辦法」條文 1 份。
- 12.轉知本校興人字第 1110600022B 號書函，檢送新修正之「國立中興大學進用專案計畫教學人員及研究人員聘任辦法」條文 1 份。
- 13.轉知本校興人字第 1110600022A 號書函，檢送新修正之「國立中興大學教師聘任暨升等辦法」條文 1 份。
- 14.轉知教育部臺教資(六)字第 1110000546 號函，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為辦理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作業，請各單位管理採購相關人員於 111 年 1 月 17 日前完成 110 年機關綠色採購資料申報作業，詳如說明。